

为推动新形势下党的工运事业不断发展奠定坚实的思想理论基础

——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理论与实践研讨会发言摘登(一)

继续探索和拓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

中共中央党校常务副校长 李景田

在当代中国,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就是真正坚持社会主义。不断丰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这是我们党的神圣使命。

一、道路问题至关重要。

民主革命时期,我们曾经经过长期曲折的探索,最后才在毛泽东同志的领导下找到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革命道路,夺取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了新中国。进入社会主义时期以后,我们党又进行了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的第二次结合。

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为转折点,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二代中央领导集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开创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其间,我党先后创立了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断地完善和发展。

党的十七大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做了包括“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四位一体的总体布局,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发展目标的全面概括。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一条引领当代中国发展进步的胜利之路,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由之路。

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总道路与具体道路。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有总道路和具体道路之分。胡锦涛总书记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是由诸多具体道路构成的我国发展的总道路”,“这些具体道路,都需要我们在新的实践中继续探索和发展,从而不断丰富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这条我国发展的总道路”。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总道路规定了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目标、大方向和基本路径,具有决定全局的指导意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具体道路则是具体目标、具体方向和具体路径。一方面,要科学认识,全面把握和始终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总道路,决不能离开总道路去探索、认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具体道路;另一方面,要通过积极探索和创新来丰富具体道路的内涵和形式,从而不断丰富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这条我国发展的总道路。

三、继续探索和拓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总道路中的具体道路,需要在新的实践中不断地深化和拓展。

首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是经过长期探索,在改革开放新时期开创的,我国工人阶级和工会的历史地位,深刻揭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精神实质、基本内涵和基本要求,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奠定了基础。下面,我结合党史研究工作,谈谈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一些初步认识。

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是总结中国工会80多年历史经验得出的必然结论。

中国工会是党领导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从1925年5月正式成立以来,中华全国总工会及其领导的各级工会组织,始终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动员组织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英勇奋斗,顽强拼搏,为完成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伟大任务,作出了重大贡献。

在80多年特别是改革开放30多年的辉煌历程中,中国工会走出了一条把马克思主义工运理论与中国工会实践相结合、符合中国国情、体现工会事业发展内在规律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在这一历史进程中,中国工会不断发展壮大,成为世界上会员人数最多、组织规模最大、发挥作用最好的工会组织。历史证明,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是中国工会发展的历史必然。

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体现了时代对工会事业发展的必然要求。

色工会的革命发展道路;进入社会主义时期以后,在党的领导下,我国工会又开始对自身建设和发展道路进行探索;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在党的领导下,在新的实践和认识的基础上,我国工会又开创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强有力地推动了新时期工会事业的新发展。

第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既坚持了科学社会主义基本原则,又赋予其鲜明的中国特色,是马克思主义工会理论在当代中国的新发展。

19世纪40年代,无产阶级革命导师马克思、恩格斯,围绕工人解放的主题,创立了科学社会主义,揭示了工人阶级解放斗争的规律,为工会组织和工人运动的健康发展指明了前进的方向。

在列宁的领导下,俄国布尔什维克党和人民形成了丰富的社会主义工会思想,包括:社会主义条件下工人存在的基础和条件的理论;工会是党联系群众的纽带和桥梁,是无产阶级专政的基础和支柱,是共产主义的学校;工会是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承担着维护无产阶级国家整体利益和广大工人群众的具体利益职能的思想等等,对于今天继续深化和拓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具有重要启示作用。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工会理论与中国工会运动相结合,领导我国工人阶级坚定不移地走出一条适应时代要求、符合中国国情、体现工会性质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

第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回答了新时期建设什么样的工会、怎样建设工会的基本问题。

改革开放以来,几届党中央领导集体都非常重视新时期的工会建设和发展,提出一系列重要指示。各级工会组织和广大工会干部在实践中不断解放思想,开拓探索,在工会建设方面形成了一系列重要的理论和实践成果。2005年7月通过的《关于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决议》,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指导思想、政治保证、根本任务、职能作用、组织体制、对外交往、内在动力等作出全面概括,初步回答了在中国这样经济文化比较落后的国家建设什么样的工会和怎样建设工会等一系列重大问题。

实践无止境,认识也无止境。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新的伟大实践,要求我们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在应对新情况,研究新课题中,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进取,改革创新,科学发展,从而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越走越宽广。

时代的要求 历史的必然

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中央党史研究室主任 欧阳淞

党中央历来高度重视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党的十六大以来,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提出一系列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大理论观点和方针政策,系统阐述了新时期工人阶级和工会的历史地位,深刻揭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精神实质、基本内涵和基本要求,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奠定了基础。下面,我结合党史研究工作,谈谈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一些初步认识。

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是总结中国工会80多年历史经验得出的必然结论。

中国工会是党领导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从1925年5月正式成立以来,中华全国总工会及其领导的各级工会组织,始终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动员组织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英勇奋斗,顽强拼搏,为完成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伟大任务,作出了重大贡献。

在80多年特别是改革开放30多年的辉煌历程中,中国工会走出了一条把马克思主义工运理论与中国工会实践相结合、符合中国国情、体现工会事业发展内在规律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在这一历史进程中,中国工会不断发展壮大,成为世界上会员人数最多、组织规模最大、发挥作用最好的工会组织。历史证明,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是中国工会发展的历史必然。

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体现了时代对工会事业发展的必然要求。

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重要组成部分。

2008年10月,胡锦涛总书记明确指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重要组成部分。”学习领会胡锦涛总书记这一重要论断,我理解,这首先是由工人阶级的历史地位和作用决定的。工人阶级是我国先进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代表,是我们党最坚实最可靠的阶级基础,是我们国家当之无愧的领导阶级,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主力军。

其次,是由中国工人运动事业的历史地位和作用决定的。党领导的工运事业始终同党的事业紧密相关,中国工运的主题始终与党的历史使命高度一致。在新世纪新阶段,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我们党崇高的历史使命,也必然是中国工人运动的主题,反映了工人阶

共同推进职工权益保障与和谐劳动关系建设

中共中央组织部副部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部长 尹蔚民

“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理论与实践”研讨会,对于我们加深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理解,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中更好地发挥工会的优势和作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下面,我结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就发挥工会组织作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谈几点体会。

一、工会组织对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具有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工会是党领导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是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是职工群众合法权益的代表者和维护者。建国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工会经过不断的探索实践,已经走出了一条符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发展道路。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方面,工会组织通过协商、签订集体合同等形式,把职工的意见和工会的主张变成各方的广泛共识,密切了政府与职工群众的联系,维护了职工的合法权益,最大限度地调动了广大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实践证明,中国工会已经成为市场经济条件下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不可或缺的重要力量,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既是各级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的职责,也是各级工会组织的重要任务,是工会发挥作用的重要体现。从根本上讲,我们与工会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是一致的,都是致力于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广大职工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

二、工会组织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中作出了重要贡献。

改革开放以来,各级工会组织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为维护职工合法权益、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重要贡献,在参与和支持促进就业工作、维护职工劳动收入和社会保障权益工作、劳动争议处理工作、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推进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建设等方面发挥了很好的作用,有力地促进了我国劳动关系总体和谐稳定,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三、加强协调配合,共同推进职工权益保障与和谐劳动关系建设工作。

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进程中,特别是在当前国际金融危机对我国实体经济和劳动就业的影响持续深化和蔓延的形势下,做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工作,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努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是一项使命光荣、责任重大的艰巨任

级的根本利益和要求。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事关党的事业发展全局,事关工人阶级根本利益,事关中国工会前途命运。

第三,是由中国工会的历史地位和作用决定的。中国工会作为党领导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是我们党联系职工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是我国国家政权的重要社会支柱,是职工合法权益的代表者和维护者,是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重要社会力量。胡锦涛总书记这一重要论断,充分肯定了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的地位和重要意义,鲜明地回答了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条件下“走什么样的工会发展道路,建设什么样的工会”的重大课题,为工会事业发展进一步指明了前进方向。在党中央的坚强领导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必定越走越宽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事业必定创造更加辉煌的明天。

务。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将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部署,进一步加强与各级工会组织的协调配合,认真落实中央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各项政策措施,共同推进职工权益保障与和谐劳动关系建设工作深入开展。

一是认真落实就业促进法和各项促进就业的政策措施,全方位做好促进就业工作。我们将积极发挥就业工作联席会议的作用,与全国总工会等联席会议成员单位一起,认真落实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出台的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稳定和扩大就业的一系列政策措施,广开就业门路,重点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和城镇困难人员的就业工作,努力保持就业局势的稳定。

二是稳步推进劳动合同法的贯彻落实,加强劳动合同和集体合同制度建设。我们将与全国总工会、中国企业联合会认真分析当前经济形势变化对劳动关系的影响,积极采取措施解决劳动合同法贯彻落实中出现的新问题;全面推进集体合同制度“彩虹计划”,逐步将集体合同制度基本覆盖各类企业。

三是加强社会保障制度建设,推进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我们将在各级工会组织的配合支持下,抓紧建立健全各项社会保险制度,对城乡各类居民的社会保障需求作出制度安排,使广大人民群众分享改革发展的成果;抓紧探索建立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和支付保障机制,研究制定中央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加强对市场工资价位指导和企业职工工资发放工作的监督检查。

四是进一步加强三方机制建设,深入开展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我们将积极推动三方机制向乡镇、街道、社区延伸,及时协调解决基层的劳动关系问题;将创建活动作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重要抓手,依托三方机制深入推进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企业和工业园区活动,增强创建活动的实效性。

五是加大劳动争议处理和劳动监察工作力度,加强对劳动者合法权益的维护。我们将指导各地认真贯彻落实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积极发挥各级工会组织作用,共同研究解决劳动争议重大问题;进一步加强监察执法能力建设,加强对侵犯职工权益重大案件的查处和突出问题的专项治理工作,切实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权益;加强劳动争议调解仲裁队伍和劳动监察队伍能力建设,继续聘任工会兼职调解员、仲裁员和法律监督员,共同推进劳动保障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

更好发挥工会作用 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中共中央财经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朱之鑫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60周年,也是保持国内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的关键一年。当前,国际金融危机还在发展和蔓延,对我国经济的影响还在加深,在这个时候,召开这样的研讨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下面,我想重点谈三方面内容。

一、我国工会在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近年来,中国工会作为党领导下的工人

和谐为总体目标,推进“共同约定行动”,加强宣传引导、坚定职工信心,坚持依法推进、互利共赢、共同协商、因地制宜的原则,在应对危机和维护大局稳定中发挥了巨大作用。

二、经济社会形势对进一步发挥工会作用提出了更高要求。

首先,优化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更加紧迫。经济结构不合理是我国经济发展中的突出问题,增强我国的自主创新能力,淘汰落后产能,调整产业结构,做好职工安置工作,都需要进一步发挥工会的作用。

其次,调整分配格局、提高居民收入亟待加快。我国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偏低,且呈下降趋势。同时,居民收入差距也在不断扩大,职工工资水平分布不均衡,普通职工工资偏低。这不仅不利于广大职工群众共享改革开放成果,也成为当前制约消费、影响内需扩大的重要因素。工会组织要在优化国民收入分配格局,促进职工特别是一线职工工资收入提高上进一步发挥作用。

再次,改善民生、促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仍待加强。在经济发展的同时,社会转型持续加快,社会结构、社会组织形式、社会利益格局都发生了深刻变化,对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提出了新的挑战。职工队伍不断壮大,队伍结构发生重大变化,对有效发挥工会作用提出了新的课题。此外,我国覆盖城乡的社会“安全网”还不健全,城乡就业压力依然很大,都对工会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

同时,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的任务还十分艰巨。从今年一季度的情况看,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一揽子计划初见成效,经济运行出现积极变化,形势比预料的好,但回升基础还不稳固,内外部环境仍十分严峻,外部需求持续萎缩,一些行业产能过剩,工业增长回升乏力,财政收入下降,就业问题突出,这些严峻的经济形势对工会有效维护职工权益、调解劳动纠纷、稳定劳动关系提出了更为严峻的挑战。

贯彻落实依靠方针 充分发挥广大职工创造活力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 李荣融

国有企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要力量,是党执政的重要基础。国有企业职工队伍,是我国工人阶级的核心力量,是我们党保持中国工人阶级先锋队性质的重要根基。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充分发挥广大职工的创造活力,对于搞好国有企业、发展壮大国有经济,增强党的阶级基础、提高党的执政能力,都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国资委党委和中央企业各级党组织紧密结合企业生产经营实际,积极探索党的群众工作基本规律,领导和带领各级工会组织开展工作,进一步调动广大职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激发广大职工的创造活力。

一、不断提高职工队伍素质,为发挥职工创造活力夯实基础。

培养造就高素质的劳动者队伍,是保持和发展工人阶级先进性的关键所在,也是发挥职工创造活力的重要基础。

近年来,中央企业普遍开展了核心价值观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积极探索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引领广大职工。深入开展“‘十一五’建功立业杯”、“创先争优”、技术革新、科技攻关、节能减排等多种形式的劳动竞赛,引导广大职工始终站在国家改革发展的前列。在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影响中,又广泛开展了“降本增效”劳动竞赛活动,动员和组织广大职工与企业共克时艰,迎难而上,化“危”为“机”,推动中央企业持续稳定发展。

国资委把评比选树先进人物作为引导广大职工的重要手段。先后表彰了1398名中央企业劳动模范和700个先进集体。2005年,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共有397名中央企业职工被授予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

培育高技能人才是培养一流职工队伍的重要抓手,也是职工自我价值实现的重要途径。五年来,120万名员工参加了各个层面的技术竞赛,有56700人晋升职业资格。2008年,技师、高级技师占技能人才比例达到了5.41%,高出全国水平1.4个百分点。同时,加强职工建设,广泛开展了“创建学习型红旗班组、争做知识型先进职工”活动。目前,中央企业班组长平均培训率已达80%。

二、深入推进职工民主管理,为发挥职工创造活力搭建平台。

坚持实行职工民主管理制度,是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重要体现,也是发挥广大职工创造活力的重要平台。

国资委不断探索现代企业制度条件下

三、更好地发挥工会组织的作用,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协调发展。

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面对新形势,我们应准确把握经济关系、劳动关系和职工队伍发展变化的特点,积极探索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工会工作的规律,更好地发挥工会组织的作用,进一步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协调发展。

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充分调动劳动与创造的积极性,深入开展“同舟共济保增长、建功立业促发展”劳动竞赛活动,为实现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建功立业;强化工会教育职能,提高劳动者素质,进一步发挥工会“大学校”的作用,着力造就一大批知识型、技术型、创新型的高素质职工;发展和完善基层民主制度,切实保证职工群众的主人翁地位,完善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推进厂务公开,丰富职工民主参与形式,畅通职工民主参与渠道;切实维护劳动者权益,改善国民收入分配格局,建立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推动企业建立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加强工会组织建设,提升工会的社会影响力,以吸纳农民工入会和以非公有制企业为重点推进组建工作,创新组织形式,扩大覆盖面,增强凝聚力,提升工会的社会影响力;发挥工会独特优势,促进我国经济尽快走出国际金融危机的阴霾,密切关注和解决金融危机给职工生产生活带来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发挥工会在参与涉及职工权益、促进产业结构调整等重大决策中的作用。

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促进经济持续较快增长和社会全面进步,需要各级工会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我们要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按照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惠民生的要求,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进一步发挥工会的重要作用,团结奋进、共克时艰,为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贯彻落实依靠方针 充分发挥广大职工创造活力

职工民主管理的主要途径和方法,制定颁布了《关于建立和完善中央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指导意见》,强调要在中央企业集团建立健全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目前,中央企业已有半数以上在集团建立了职工代表大会,所属的二级及以上单位基本上都实行了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并将企业重大决策必须及时向职工代表通报,重大改革措施出台前必须广泛征求职工意见,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必须提请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领导班子和主要负责人必须向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履行职责和廉洁自律的情况、由职工代表进行民主评议等民主管理内容写入各类文件。与此同时,坚持推进厂务公开制度,在推进重大改革进程中,提出了要经职工代表审议、通过或听取职工意见的明确要求。

积极探索在实行董事会试点的中央企业建立职工董事制度,颁布实施了《国有独资公司董事会试点企业职工董事管理办法》,在实行董事会试点的中央企业全部配备了职工董事,推动了职工群众从参与管理到参与治理的转变。

三、依法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为发挥职工创造活力提供保障。

我们始终把依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作为中央企业改革发展的基本要求,积极推进以完善平等协商和集体合同制度为主体的职工合法权益维护体系,在发展企业的同时,使广大职工充分享受改革发展的成果。

目前,中央企业劳动关系处于比较稳定的状态,应签劳动合同职工的合同签订率接近100%，“五大类基本保险”基本实现了全员覆盖,并能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2003年到2007年,中央企业职工人均年收入年均也增长了15.8%。

在推进中央企业改制、资产重组和整体上市的过程中,国资委提出了:企业的组织形式发生了变化,但国有控股企业的性质不变;企业的股权结构发生了变化,但广大职工的主体地位不变;企业的治理结构发生了变化,但推行厂务公开民主管理的原则不变;企业的经营机制发生了变化,但是建立规范有序、公正合理、互利共赢、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的目标不变。面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又明确要求中央企业要做到“歇而不失业,减薪不减员”,最大限度地减轻金融危机对广大职工生产生活产生的负面影响,有力地维护了广大职工的合法权益和切身利益。

(下转第7版)